

# 王映霞自传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图书馆



205956312

K825.6=7

W430

王映霞自传



# 王映霞自传

---

作    者：王映霞

责任编辑：汪修荣

---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淮海印刷厂

---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25 插页 2

字数：200,000 1996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10300 册

---

标准书号：ISBN 7-5399-1042-9/I·992

定    价：13.00 元

---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目 录

1	彩霞映天 .....	1
2	到外祖父家去 .....	4
3	搬进新家 .....	8
4	幸运儿 .....	12
5	改姓换名 .....	17
6	进女子师范附小 .....	21
7	去温州 .....	25
8	初见郁达夫 .....	30
9	三十六计，走为上计 .....	36
10	返杭后收到的第一封信 .....	39
11	苦恋 .....	45
12	同情之心 .....	55
13	《日记九种》的风波 .....	60
14	结婚的波折 .....	64
15	我们的小家庭 .....	69

16	掌勺、喝酒、散步 .....	74
17	内山完造 .....	79
18	我记忆中的鲁迅先生 .....	83
19	阳春和静子的诞生 .....	90
20	收版税和做“护士” .....	95
21	裂痕 .....	98
22	他真出走了 .....	106
23	我家的常客 .....	110
24	多病的白薇 .....	113
25	徐志摩和胡适 .....	115
26	为蒋光慈介绍女友 .....	117
27	参加赵景深的婚礼 .....	119
28	林语堂和鲁迅的一次争吵 .....	121
29	移居杭州 .....	124
30	到青岛等地避暑 .....	127
31	三儿之殇 .....	139
32	风雨茅庐 .....	141
33	到福州去 .....	148
34	日本之行 .....	154
35	避难富阳 .....	159
36	遇许绍棣 .....	164
37	我作媒人 .....	167
38	气死人的《启事》 .....	170

39	到湖南汉寿之后 .....	176
40	新加坡之行 .....	181
41	我在新加坡写文章 .....	183
42	《大风》刮走了最后一情结 .....	192
43	终于离婚 .....	211
44	在重庆 .....	216
45	一个忠厚善良的伴侣 .....	220
46	囹圄生活 20 天 .....	225
47	我又当上了教师 .....	230
48	“文革”中的遭遇 .....	232
49	他虽去犹在 .....	234
50	我是文史馆里的“小妹妹” .....	236
51	我的儿孙们 .....	237
52	胡健中先生 .....	240
53	有关我给郁达夫的 10 封信 .....	245
54	关于郁达夫几册日记的声明 .....	264
55	台湾之行 .....	266
56	黄昏独语不惆怅 .....	295
57	寄语海内外友人 .....	314
	跋 .....	318

1

## 彩霞映天

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我的家乡杭州是个美丽的城市。她拥有赏月胜地的西湖十景之一的三潭映月，有建于北宋时代的六和塔，有“天下第三泉”的虎跑，有我国古代石窟艺术的瑰宝——灵隐，还有孤山、玉皇山、九溪十八洞、龙井、烟霞三洞、紫云洞、黄龙洞等，我简直数也数不过来。每天，杭州总是带着微笑、张开双臂，迎接国内外的朋友前来观光旅游。

有多少名人雅士，为杭州西湖吟诗作赋，又有多少画家，将她引入画中。

我出生在杭州的余官巷中一所高大而古老的宅第中，周围是极高的防火墙。院内除了住房以外，还有花园、竹园，以及几十间住房。祖父金沛珊，他老人家生了五子两女，女儿出嫁后，有时也和已成家立业的儿子住在一起。

我父亲名金冰孙，排行第四，祖父上代也是老四，老

四房与小四房，所以祖父就特别喜欢我父亲。

父亲长到 17 岁，就和 18 岁的王家小姐我母亲成了亲。金家祖上是盐商，就是坐在家中收钱的行商。到我父亲一代，家道已中落。我的母亲叫王守如，出身书香门第，外祖父就是王二南，从前南社的成员，在当地是一个很有名气的读书人。从前，商家和读书人家结成亲家，在一般人眼中，是属于高攀的。父母结婚后，一直过了 6 年，母亲才怀孕有我，养下我，大家都欣喜万分。

丁未年，前清光绪三十三年，也就是 1907 年的阴历十二月二十二日，窗外晶莹的雪花纷纷扬扬，屋内通红的火焰在舔着炉膛，院子里的人们都在焦急地等待着，特别是祖父和祖母，屏着呼吸，简直觉得钟摆停住不走了。终于，屋内传出了响亮的哭声，那就是我向世界喊出的第一声：我来了！父亲迫不及待地冲了进来。他第一眼看的不是母亲，而是我！他们的爱情结晶。

转眼间一个月过去了，正好是阴历新年。过了元宵节，家中上上下下张罗着为我办满月酒，桌上堆满了亲戚们送来的礼品，有红色的小衣服、金锁、银圈、玉镯、响铃等。我最喜欢的是那顶小红帽，宽宽的帽沿上有五尊菩萨，当中一个最大，两边几个稍小一些。那时办满月酒，一般不请朋友，只请亲戚，为了助兴，祖父还请了京戏戏班来唱堂会，唱戏的人都住在我们家里，演了一个星期，演的都是些吉利喜庆的剧目。人们喝着、吃着、笑着、看着。轮流地抱我、亲我。外祖父为我取了

个小名叫“锁锁”，“锁”，是由“金、小、贝”三个字组成的。拆开来，就是金家的小宝贝。金家祖父又为我取了个学名，叫金宝琴，“宝”是宝字辈，“琴”是小女孩名字中常用的词。至于我又怎么会叫王映霞的呢？此是后话，在此先不提。

金家是大户人家，在杭州城里是有名气的。家中小孩一出生就交给奶妈，但我母亲却是亲自喂奶，直喂到我5岁才不喂。因为那时她又怀孕了，就是我唯一的弟弟金宝炯，又叫金右谭。如果不怀弟弟的话，也许母亲还会继续喂我。

我出生的房间就是我父母结婚时的新房，有二十多平方米大，家具并不多，只有一个方桌。四边各有一张靠背椅，椅背上都有绣花椅罩。一个茶几、二三个玻璃大橱。旁边有一个小房间，房门上都挂着绣花门帘。看上去很漂亮。我总喜欢用小手摸摸它、闻闻它，好像上面的花是真的一样。

大人们都说我乖、文静，整天待在屋里，和母亲、佣人玩，从不到院子里去乱蹦乱跳、爬高爬低的。当太阳升起来的时候，我伏在窗台上，看着天井里盛雨水的大水缸，想水缸里是不是住着田螺姑娘？太阳落山时，我会盯着后花园的竹林子，想里面会不会飞出自娘娘和小青青？透过多彩的晚霞，我仿佛看到许多长着翅膀的美丽的仙女在嬉笑玩耍，晚上我梦见自己也长出一对小翅膀，飞到天上，和仙女们在一起……



## 2 到外祖父家去

1911年10月，辛亥革命成功，推翻了清王朝。高坐龙廷的末代皇帝下台了。

1911年，杭城光复的三月里，外祖父把我们一家接去住在他身边，一家子包括父亲、母亲、5岁的我和刚出生的弟弟，还有一个奶妈。

外祖父的家住在离杭州城二十多里路的郊区，叫拱宸桥的地方，桥下有一条河，河上经常有小火轮开过，可以直通上海和苏州，岸上有铁路，活像个小商埠。甲午战争后，这儿就成了日租界，没有驻扎军队，但有日侨居住着。日本人建了一幢幢三上三下的楼房，格式和上海的石库门房子相似。

外祖父家中只有四口人，一对老夫妇，还有儿子王九鹤和儿媳，但为了住得宽敞些，所以也租了一幢三上三下的楼房。我们去了后，外祖父和外祖母住底楼的后客堂，我和父亲、母亲住在二楼前房，奶妈带着弟弟住

在亭子间，奶妈除了喂奶，也帮着做些家务。

外祖父叫王南，号二南，计算起来，他总要大我四五十岁。胖胖的身材，一张长圆而终年都红润着的脸，说话的声音沉着洪亮，脸上一直挂着笑容，待人和气善良。我知道父亲、母亲都很爱我，但不管怎样总及不上外祖父待我好。日租界里有戏馆，经常有当地和外地的京戏班子来演出。还有茶楼，外祖父很喜欢坐茶楼，每次去几乎都带我去，他们大人谈画论诗，说天道地，我就坐在一边，喝喝龙井茶，吃吃椒盐花生米，睁大了眼睛看着这些兴高采烈的老公公。有时听厌了，就楼上楼下，各个桌子看看、玩玩，这样一泡就是半天，回家时我的小肚子已经吃得饱饱的，连饭也吃不下了。

外祖父对自己书房里的东西，老爱收拾得整齐干净。在写字台的抽屉里，哪一只放信封，哪一只放笔墨，安排得井井有条。我从小好奇心极强，愈是他平日关照过我，不许我去乱翻的好几只抽屉，我愈喜欢等他外出时，暗中去抽开来望几眼。有时看到抽屉里有一张红纸，或者几个较大的笔套，我便拿出来拿在手中玩一会，玩够了然后再放进去。自己认为是已经放归原位的了，外祖父回家一定不会觉察。谁知外祖父回来后一开抽屉，便马上觉察已经有人开过他的抽屉，他不用猜，就知道是我动过他的东西了。

外祖父给我讲故事，带我逛大街、坐茶楼、看朋友，特别钟爱我，可说来你不信，我还跟外祖父赌气呢！记得有一次，外祖父出去办件事，临出门前对我说：“锁锁，

下回带你去喫，在家玩。”可我缠着他，非跟去不可。我从来没骂过人，大人看我骂外祖父老秀才的模样，都笑了，外祖母出来搂着我，对外祖父说：“你就带她去吧。”外祖父用手指点点我的脑门说：“走吧，你这个小伢儿。”（杭州人叫孩子的爱称）我跳着，蹦着，挽着外祖父温暖的大手出去了。一路上，外祖父像往常一样，给我买定胜糕、条头糕、云片糕、豆沙馒头、肉馒头……起先我还起劲地吃着，后来干脆每一种咬一口尝尝，等回到家里，我们好像把点心店全搬回家中，照例我又肚皮饱饱吃不下饭了。

外祖母姓胡，人称胡氏，她和外祖父祖籍都是安徽，都是出生书香门第，都是胖胖的。外祖母爱穿淡蓝、深蓝色的大襟绸衣服，夏天穿白色的纺绸衫，下边是黑色的绸裤子。头上梳那种旧式的发髻，外祖母的家里大约受到过新思想的影响，所以她没有受过一般女子裹小脚的苦痛，一双舒服坦坦的大脚，走起来稳稳当当的。

外祖父一家属于百灵鸟型的，喜欢早起早睡，每天清晨外祖父就叫我起来，然后外祖母就给我梳头，当中挑一条笔直的头路，扎两条小辫子；然后外祖母就把买来的大海虾洗干净，放上葱、姜、酒、盐，上锅蒸，给我当三餐的下饭菜。我的衣服都是外祖母和母亲做的。春天秋天穿一套上下同样颜色的短衫长裤，有时是粉红色的，有时是湖绿色的，很招人喜爱，外祖父的朋友来时，总要带些礼物给我。外祖父、外祖母喜欢我，另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我的舅舅王九鹤是个游手好闲的不孝之子，

发起脾气来，会把饭桶一起朝老人扔去。舅舅二十多岁就生病去世了，外祖父对他的去世一点也不悲伤。

我那时还小，不懂得打扮，大人给我穿什么，就穿什么。那时母亲常让我女扮男装，特别是冬天，让我穿棉袍子，外罩棉背心，脚上穿洋袜，就是现在的纱袜，脚蹬棉鞋。其实大人给我这么打扮是另有一番心思的，在我出生几年后，母亲果然生了一个男孩。

在外祖父住屋的后面，相隔一条弄堂，有一所外祖父朋友王先生创办的里弄小学堂。这所学堂的大门，正好对着外祖父家的后门。每天我听到飘进屋来的琅琅读书声时，就吵着要进学堂，外祖父一口答应，还给我买了一个藏青色的小书包，包里有几本和别人一样的课本、铅笔，但不给我毛笔、墨和砚台，怕我弄脏衣服。每天我背着小书包，神气活现地去上学，坐在教室的最后一排，听老师教人、手、足、刀、尺。当然，我既不会写字，又不懂看书，倒尚能不吵闹，全神贯注听着坐在上面的先生讲课。因为过分的安静，反而给我带来了睡意，有时候我竟会不知不觉地睡着了。等到下课铃声一响，才又将我惊醒。

王先生虽是读私塾出身，可在学堂里施行的是新式教育法，还有体育课，做徒手操，好似现在的广播操，我人太小，先生不要我上体育课，任我在边上随意地玩。王先生待我很好，后来我住在上海时，还抽空到拱宸桥去探望他，常对郁达夫提起王先生。

我们全家在外祖父家住了二年，也是我小时候最快

乐的一件事情。

### 3 搬进新家

祖父叫金沛珊，既未做官，也不会经商，在他一生中，家道日衰。辛亥革命以后，他把杭州余官巷的大宅院卖掉，同时在离市区近郊的湖墅信义巷西头，买进了一所较小的住宅。这宅院的东首有一座观音桥，西面有一条浒弄，后来的宁杭公路，就从这浒弄里打通出去。跨出大门两三步，有一条小河，这条小河西通余杭，东往松木场，听说还是运河的支流。当时因为湖墅的生活水平较低，所以我们的祖父就在那里定居了下来。

1914年的重阳节后，虽寒蝉抱树，木叶尚未尽落，但偶尔一两阵风吹来，也着实有些凉意。就在这个时候，妈妈带着我，爸爸抱了2岁的弟弟，分乘了两顶小轿，小轿后面跟着两担行李，从外祖父家里搬回到这一所祖父新买的宅子里来。进了信义巷，我还没有等轿夫把轿子停妥，就打轿帘，四下观看。这是一条静静的小巷，面

前是墙门，门内就是我们的家。

祖父安排我们这一房住到三间花厅里，就在大厅的右首。三间花厅是坐西向东的，东南北三面是极高的防火墙，所以即使在晴天，也只有在中午前后，才看得见阳光，而这仅有的阳光，也都还是从院子里那两棵大梧桐树的枝部缝隙中射进来的。院子里是泥地，院子的形状，正形成了一个横的长方形，正好铺在三间正屋的前面。除了正中有两棵梧桐之外，一面有一棵玉兰，另一面还有一棵夹竹桃。对面粉白的照墙上，还种上了两棵木香和蔷薇。这两棵树的树根，正好插入到东面靠墙的花坛上。花坛前面有两条石凳，分列放在两旁，中间安放了一张小圆石桌。因为不容易晒着太阳的缘故，在每一棵树的树根旁边，都长满了青苔。记得我第一次跑到院子里去玩的时候，便滑了一大跤。

祖母姓陆，杭州人，祖上也是经商的，这样可以和金家门当户对。祖母在娘家受的是三从四德的旧式教育，所以嫁到金家后，对丈夫百依百顺，真称得上是位典型的贤妻良母。祖父结婚时才 18 岁，祖母 16 岁。她 36 岁时就当了婆婆。

祖母体质素弱，又加上她那一双缠得纤细的小脚，累得她平时就不愿意随便出来走动，总爱独自找个静寂地方，坐在屋子后面，竹园旁的一间小厢房里，终日捧着一串佛珠念佛。我们初搬来时，妈带我进去看过她老人家一次。祖父则终日笑脸常开，手中还拿着一根 2 尺多长的旱烟筒，东看看西摸摸地在料理着家务。他走起路

来，总喜欢慢条斯里地踱着方步。无论看见哪一房的哪一个小辈，也总是笑嘻嘻的。笑起来，他嘴旁的那两撮八字胡子，也随着他的笑容分了开来。自从我们搬回来住以后，祖父几乎每天都要踱进花厅里来看我们一次。来了之后，除了经常和妈谈些家常以外，就是爱抱弟弟，逗弟弟玩。对于我，有时只顺口说一句：“少跑少跳，女孩子要文静些。不然会给别人说闲话，说你不懂规矩的。”我听了并不知道什么叫“闲话”，又什么叫“规矩”，但总感觉到没有在外祖父身边那样开心，好像无形中有什么东西在束缚着我。祖父踱回去时，经常将弟弟抱着带走，却总不带我一同去，他们出园门后，妈就会到外房的小洋铁皮箱里，去取出一包豆酥糖或者几块香糕来，拉我过去，塞在我的小手心里。于是我重又蹦啊跳啊的，独自去玩了。

爸爸早出晚归地在城里工作，我不常见他的面。大弟3岁了。长得很结实。当我们俩在屋子里玩腻了的时候，就缠在妈妈身边。逢到这样的情况，妈便低声地向我说：“陪弟弟上大门口去玩一会，好等爸爸回来。”

新房子和老房子比，是相对小了些，其实也蛮大的，大伯父、二伯父和五叔叔都住在一起。

大伯父前后共娶过三个太太，有二子六女，对他们管教很严。大伯父的第四个女孩叫金宝笙，我在杭州女子师范学校求学时，学校附近有个蚕桑学校，想到和我同辈的堂姐都锁在家中，心中总是愤愤不平。一天，我偷偷地把金宝笙叫出来，带她到蚕桑学校去报名，顺利

地进校读书了。后来大伯父的第一个太太去世，大伯父到江西捐个县官当当，又娶了个江西太太。天高皇帝远，鞭长莫及，他也无法管，祖父不反对，祖母绝对不会说我们的。至于我父亲，最多是讲我人小主意大，居然瞒着大人带女孩出去读书，然后一笑了之。就这样，金宝笙在蚕桑学校读了二年书。中途因她的大姐去上海结婚，要带她同去，才停学的；临行前，她拉着我的手，似乎有点歉意，我反而安慰她。后来由她大姐做主，在上海成了家，她一直和我很好。

二伯父整天游手好闲，不出去做事，待在家里搓麻将。有个女儿叫金静婉，后来嫁给杭州一家姓沈的，听说还是著名文学家沈端先（夏衍）先生的本家。

五叔叔叫金嘉淮，在我们家附近的卖鱼桥一带当律师，挺有名气的，他有个女儿，现在已从浙江大学退休。

在弟弟面前，我是绝对的权威，什么都听我的，吃东西我先挑，到哪儿玩，我来定。我家大门外有一条石板路，再过去就是别家的菜地。通过菜地，就到了河滩。河滩上经常堆放着许多别家未运走的木排。河面上不时有来来往往的小木船，满载着鱼虾河蚌之类，到杭州城里去出售。有一次我带弟弟到河里去摸螃蟹，一不小心，弟弟的脚滑到河里去了，鞋、袜、裤全弄湿了，弟弟吓得哇哇哭，我一阵风似地奔到家里，先告状，这样大人就不会骂我，而弟弟遭到最疼爱他的奶妈一顿骂，父母是不会讲我们姐弟俩的。

有时亦会有一二只渔船停靠在河边。我们看着坐在